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顏婉虹

電話：04-37061375

電子信箱：e-310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9677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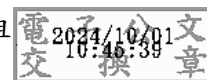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（以下簡稱該中心）112學年度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示例共計44件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中心112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該中心112學年度研發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、突破父權文化（如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、女性培力及賦權）、尊重多元性別（LGBTI）、多元家庭型態、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、各領域/科別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與教學等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示例，並公告於該中心網站（<https://friendlycampus.kl2ea.gov.tw/gender>）之「教案專區」，請轉知鼓勵所屬教師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和美實驗學校（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）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光復商工 113/10/04



1130007211